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海宁凌通磁业科技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 403131
用人单位名称	海宁凌通磁业科技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双联路 126 号	联系人	邬益浩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陈军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陈军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陈军, 诸朝阳		
调查时间	2024-03-25	用人单位陪同人	邬益浩
检查范围	制粉车间一、制粉车间二、包装车间 2F、压机车间、排版车间 1F、排版车间 3F、污水站、烧结车间、磨床车间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其他粉尘（三氧化二铁）（总尘），噪声，氢氧化钠，氧化锌，锰及其无机化合物(按 MnO2 计)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诸朝阳, 高舜威, 陈军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4-03-26	用人单位陪同人	邬益浩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≥ 80 dB（A）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排版车间 1F 排版岗位、压机车间投料、混料岗位、烧结车间烧结岗位、污水站污水处理投料岗位、包装车间 2F 打包岗位、测试岗位的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（A）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粉尘及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11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1 个点不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12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2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4 年 04 月 23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



磨床车间磨床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排版车间 1F 排版岗位



排版车间 3F 排版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压机车间压机岗位



压机车间投料、混料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烧结车间烧结岗位



制粉车间二出料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制粉车间二控制室岗位



制粉车间一投料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制粉车间一出料岗位



制粉车间一控制室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包装车间 2F 测试岗位



包装车间 2F 打包岗位